

证券代码：605378

证券简称：野马电池

公告编号：2024-052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8日通过书面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由董事长陈一军主持召开，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